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开发区园区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

建筑清理处置工作专班的通知

旗直各有关部门、开发区园区、旗属国有企业：

 为合理有序清理释放资源，依法依规集中处理开发区、园区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，提升园区亩均效益，推进园区集约化发展，加快推动新企业、新项目落地，旗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清理处置工作专班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 一、工作专班组成人员

组 长：王小平 旗委副书记、政府旗长、达拉特经济开

 发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
副 组 长：苏智雄 旗委常委、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副

 书记、管委会副主任

 杜晓彦 旗委常委、政府常务副旗长

 白国东 政府副旗长

成 员：李 锐 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

 王泽雨 旗工信和科技局局长

 付 忠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

 马湧强 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
 傅挨伟 旗能源局局长

 薛海林 旗财政局局长

 杨 华 旗自然资源局局长

 刘 广 旗统计局局长

 赵东明 旗应急管理局局长

 李俊峰 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
 云 宇 旗税务分局局长

 石夜明 旗生态环境局局长

 孟凡友 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

 李宝荣 金融服务中心主任

 魏海平 旗供电分公司总经理

 吕 忠 旗公安局副局长

 敖日格勒 旗人民法院副院长

 张根顺 高头窑园区管委会主任

 解 军 马兰湖园区党工委书记

 祁爱军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党政办主任

 武海峰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局长

 赵 宝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安监局局长

 郝拥华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环保局局长

 周 洁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副局长

 高广良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建设局副局长

 张利民 内蒙古润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

 秦东光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分局局长

 韩玉文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局长

 任树兵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所所长

 齐 军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派出所所长

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达拉特经济开发区，主要负责园区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清理处置综合协调调度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付忠兼任。各成员单位要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和业务人员，专门负责配合推进有关工作。工作专班在达拉特经济开发区设用地情况调查组、处置工作组、违规建筑清理组、综合协调保障组4个专项工作组，协助专班各成员单位具体开展相关工作。

 二、工作专班及其办公室工作职责

 **（一）工作专班职责。一是**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、市关于清理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工作要求，树牢新发展理念，坚持提高园区发展质量和效益，积极稳妥清理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，不断调整优化产业结构，提升园区整体发展水平，促进全旗经济健康稳定发展。**二是**按照“企业主体、市场引导、政府推动、依法处置”的原则，注重运用市场机制、经济手段、法治途径，妥善清理处置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。**三是**工作专班成员单位要主动研究相关政策，定期研判解决清理推进过程中的困难问题，重大事项要及时向工作专班负责人报告，确保清理工作合法合规进行。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通力合作、密切配合，结合自身职能有效推动清理处置工作。

 **（二）工作专班办公室职责。**承担工作专班日常工作，负责建立协调联动机制，动态掌握僵尸企业、倒闭企业、废弃厂房和违规建筑清理处置情况，及时通报相关信息，负责组织成员单位召开相关工作会议，确保高效推动清理工作。负责定期统筹调度各部门工作落实情况，梳理研究清理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和事项，并提出意见报工作专班审议；督促落实工作专班议定事项，协调各单位做好清理处置有关工作；定期向工作专班报告有关情况；协调解决清理处置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为清理处置工作提供良好服务，促进清理处置工作早落地、早见效，负责办理工作专班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 今后，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，由接替其行政职务的人员自行接替相应工作，不另文通知。

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3月8日